

中共南昌航空大学委员会

党字〔2023〕24号



关于印发《南昌航空大学校园宣传品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南昌航空大学校园宣传品管理办法（试行）》经第三届党委第一百一十一次常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南昌航空大学委员会

2023年8月4日

南昌航空大学校园宣传品管理办法（试行）

为创建文明高雅、和谐整洁的校园环境，营造优良的文化育人氛围，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校园宣传活动和宣传品的管理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校园宣传品的界定

校园宣传品系指在校园公共场所（不含各单位、各部门办公、管辖区域）固定宣传设施上设置的宣传牌（屏）、阅报宣传栏、橱窗、公告栏等和临时悬挂、置放的横幅、充气式装置、气球条幅、宣传旗帜、展板、喷绘、桁架等，均属于本办法管理范畴。

二、校园宣传品宣传原则及内容要求

1. 校园宣传品必须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正面宣传、积极引导、弘扬主旋律，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禁止有危害国家安全、泄漏国家机密、影响社会稳定及校园秩序的言论及图片。

2. 校园宣传品内容要健康、用语要准确，制作要美观、布置要规范。宣传品悬挂、置放不得妨碍交通、损害树木和公共设施，不得引发安全隐患、影响校园秩序。

三、校园宣传品的申报、审批

1. 党委宣传部是学校意识形态领域的主管部门，负责学校宣传设施和宣传品的规划、管理、监督和审批。

2. 校园宣传品需标明“主办单位：×××”或“×××（单位名称）宣”，按照“谁主办谁负责”和“谁批准谁监管”的原则。主办单位要对宣传品的内容、悬挂或置放形

式以及所产生的影响负直接责任。审批单位要在宣传品悬挂、置放期间加强检查和监督，切实承担起监督管理责任。

3. 校园宣传品的布置实行申报制度，主办单位应在学校OA系统上提前3个工作日向党委宣传部提出申请（见附件），经党委宣传部批准后方可布置。

4. 校内社团、学生组织举办活动布置宣传品的，由其主管单位办理报批手续。校外单位、团体或个人原则上不得在校园内布置、发放、经销宣传品。如确需进行上述活动，须由与其合作或者为其提供场地的校内单位提出申请。

四、校园宣传品管理

1. 主办单位必须按规定的期限执行，未经批准不得提前悬挂、置放校园宣传品。全校性活动的校园宣传品保存期原则上不超过5天，各二级单位校园宣传品一般不超过3天。设置期限届满或者活动结束后，申请单位应当及时清除。

2. 校园宣传品悬挂、置放期间，主办单位应加强对宣传品的维护，确保其安全牢固、整洁美观。

3. 未经批准或者不按照批准的范围、地点、数量、规格、内容和期限设置宣传品的，由党委宣传部提出批评并责令立即自行清除。违者由党委宣传部派人予以强制清除，所需费用由申请单位承担。情节严重的，学校将追究报批单位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4. 遇重大活动或特殊情况，党委宣传部有权对校园宣传品进行统一清理。

5. 校园宣传品布置管理情况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和精神文明考核。凡违反本办法，对营造文明整洁的校园环境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学校按意识形态责任制和精神文明考核的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五、其他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党委宣传部负责解释。

附件

南昌航空大学校园宣传品布置申请表

申请部门/学院		申请时间	
申请人		联系电话	
活动主题			
宣传品及内容 (可另附)			
拟布置地点			
布置起止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		
申请人所在单位 意见	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党委宣传部 审批意见	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注** 1. 申请者填写本表请严格遵守《南昌航空大学校园宣传品管理办法(试行)》。
2. 此申请表一式两份,一份留申请单位,一份留党委宣传部备案。
3. 会议、活动结束后一天内,申请单位应自行拆除和清理布置的校园宣传品。
4. 联系电话: 83863183; 办公楼 1410 办公室。

南昌航空大学党委办公室

2023年8月4日印发
